2024年海口市贸促会单位预算

目录

1. 海口市贸促会概况
2. 主要职能
3. 单位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这部分内容）
4. 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单位预算表
5.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6.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7.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 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11. 单位（单位）收支总表
12. 单位（单位）收入总表
13. 单位（单位）支出总表
14. 项目支出绩效信息表
15. 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16. 名词解释
17. 海口市贸促会概况
18. 主要职能

（一）开展同世界各国、各地区经济贸易、商协会和其他经贸团体以及有关国际组织的联络工作，邀请、接待其访问、考察我市；组织海口企业和有关方面认识到境外访问、考察、培训及进行经济贸易、引进技术以及开展中外经济技术合作的洽谈活动；在境外参加、组织或与境外相应机构、企业合办有关国际经济贸易技术合作等方面的交流活动和会议。

（二）组织、协调、安排我市出国（境）举办经贸展览会、展销会、洽谈会、博览会、技术交流会、研讨会等；审批、管理、安排和接待国（境）外来展。

（三）在省贸促会的领导和指导下调解海口国际商事方面的争议，参与和代办海口国际商事方面争议的仲裁、诉讼业务；配合出具出口货物原产地证明书，加工装配证明书；代理海口企业在国（境）外办理或国（境）外企业、个人在海口办理商标注册、专利申请。

（四）调查、收集、研究国（境）外经济技术动态，传递、发布、交换经济贸易技术信息；主板对外经济贸易刊物、

通讯、信息及有关的其他出版物。

（五）发挥贸促会的服务、协调功能，帮助企业排忧解难，起到政府联结企业的纽带和桥梁作用。

（六）组织、承办海口市参加国（境）内外的大型经贸活动。

（七）指导市属各区贸促工作。

（八）承办市委、市政府和省贸促会交办的其他工作。

1. 单位预算单位构成（单位公开没有此部分内容）

根据职能工作任务，海口市贸促会内设4个正科级职能单位，无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单位预算表

**（此部分内容即为单位或单位预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 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海口市贸促会2024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591.75万元。其中，收入总计591.75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本年收入591.75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本年收入0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支出总计591.75万元，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443.65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1.36万元、卫生健康支出50.91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5.83万元，结转下年0万元。

二、关于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591.7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0.74万元，主要是会展项目减少。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443.65万元，占74.9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支出61.36万元，占10.37%；卫生健康支出万元50.91万元，占8.6%；住房保障支出35.83万元，占6.05%。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359.6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95.87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减少。

2. 一般公共服务（类）群众团体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24年预算数为84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6万元，主要是会展项目减少。

3.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4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69万元，主要原因是社保基数调整。

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0 万元，跟上年预算减少0.12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社保基数调整。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35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4.14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基数调整。

6.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19.72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3.08万元，主要原因是基数调整。

7.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29.86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42万元，主要是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基数调整。

8.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它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3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07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及基数调整。

9.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35.83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减少0.51万元，主要是人员变动及基数调整。

三、关于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507.75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461.91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机关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它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它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45.85万元，主要包括：主要包括：办公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会议费、差旅费、培训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它商品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费等。

1. 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一）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6.33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3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包括：保持出国计划。

海口市外事单位、海南省贸促会等安排的2024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团（组）1次，出国（境）3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1.澳门团组：目的地为澳门，人数为3人，天数为5天，主要任务是招商引资。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3.33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3.33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17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下拨经费减少。公务车保有量1辆，计划购置0辆。

公务接待费0万元，较上年预算减少0.2万元。今年无计划。

（二）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境）经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持平的 主要原因是上年和本年度未安排该项预算。海口市外事单位、省贸促会等安排的2024年出国计划，拟安排出国（境）组0次，出国（境）0人。出国（境）团组主要包括：无出国（境）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和本年度未安排该项预算。公务车保有量0辆，计划购置0辆。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持平，持平的主要原因是上年和本年度未安排该项预算。计划接待0批0人。

五、关于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规模变化情况

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主要是2024年预算没有政府性基金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科学技术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0万元，占0%；节能环保（类）支出0万元，占0%。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运输（项）2024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0万元，主要是预算没有此项支出。

2. 科学技术支出（类）核电站乏燃料处理处置基金支出（款）乏燃料离堆贮存（项）2024年预算数为0万元，比上年预算数持平0万元，主要是预算没有此项支出。

六、关于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原则，海口市贸促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收入包括：经费拨款收入；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收支总预算591.75万元。

七、关于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收入预算591.75万元，其中：上年结转0万元，占0%；经费拨款收入591.75万元，占100%；政府性基金收入0万元，占0%；专项收入0万元，占0%。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0.74万元，主要是会展项目减少及人员和社保基数调整。

八、关于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支出预算591.75万元，其中：基本支出507.76万元，占85.8%；项目支出84万元，占14.2%。比上年预算数减少20.74万元，主要是今年会展项目减少及人员和社保基数调整。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海口市贸促会2024年本级机关运行经费预算45.85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海口市贸促会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海口市贸促会共有车辆1辆，其中，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应急用车1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海口市贸促会13个项目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591.75万元，政府性基金0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为保障其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八、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退职（役）费、抚恤金、生活补助、救济费、医疗费补助、助学金、独生子女奖励金、其他等。

九、商品和服务支出：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会议费、福利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其他等。

十、项目支出：指各单位、各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